

茂名市医疗保障局

茂医保函〔2024〕224号

茂名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二批）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医疗保障局（分局），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社会事务局、茂名高新区组织人事局，市医保中心，各市直有关医疗机构：

现将《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二批）的通知》（粤医保函〔2024〕275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工作要求一并贯彻执行。

一、价格调整

按照省局治理要求，相应调整我市糖类抗原测定、癌胚抗原测定、甲胎蛋白测定、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胃泌素释放肽前体测定、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复合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等10项检验类医疗服务项目及其子项目最高政府指导价：现行价格高于省最高限价的，调整至省最高限价；现行价格低于省最高限价的，暂不予调整。调整后价格详见附件1。

二、治理要求

请区、县级市医疗保障局（分局）按规定做好政策落实工作，加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项目和价格执行的指导监督。密切关注治理后项目服务量和总费用变化情况，防范同类可替代项目服务量激增，防止设备耗材迭代后以申报新增项目等形式变相回潮。

三、执行时间

本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起正式实施，此前价格政策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反映。

附件：1. 茂名市“糖类抗原测定”等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数据表

2.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二批）的通知



茂名市“糖类抗原测定”等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数据表（第二批治理）

主项序号	财务分类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服务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现行价格			省局治理目标价 (元)	治理后价格			
								三级价格(单 位:元)	二级价格(单 位:元)	一级价格(单 位:元)		三级价格(单 位:元)	二级价格 (单位: 元)	一级价格(单 位:元)	备注
1	H	250404011	糖类抗原测定			项									
	H	250404011-1	糖类抗原测定-各种免疫学方法	指CA-27、CA-29、CA-50、CA-125、CA15-3、CA130、CA19-9、CA24-2、CA72-4等。		每种抗原	每项测定计价一次。	29.6	28.2	27	30	29.6	28.2	27	
	H	250404011-2	糖类抗原测定-化学发光法	指CA-27、CA-29、CA-50、CA-125、CA15-3、CA130、CA19-9、CA24-2、CA72-4等。		每种抗原	每项测定计价一次。	115.5	110	105.3	50	50	50	50	
2	H	250404001	癌胚抗原测定(CEA)			项									
	H	250404001-1	癌胚抗原测定(CEA)-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8.9	8.5	8.1	15	8.9	8.5	8.1	
	H	250404001-2	癌胚抗原测定(CEA)-化学发光法			项		58.3	55.5	53.1	35	35	35	35	
3	H	250404002	甲胎蛋白测定(AFP)			项									
	H	250404002-1	甲胎蛋白测定(AFP)-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8.9	8.5	8.1	15	8.9	8.5	8.1	
	H	250404002-2	甲胎蛋白测定(AFP)-化学发光法			项		58.9	53.6	51.3	35	35	35	35	
	H	250404002-3	甲胎蛋白测定(AFP)-免疫比浊法			项		58.9	53.6	51.3	35	35	35	35	
4	H	250404010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CYFRA 21-1)			项									
	H	250404010-1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CYFRA 21-1)-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7.5	35.7	34.2	30	30	30	30	
	H	250404010-4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CTFRA21-1)-化学发光法			项		67.1	63.9	61.2	50	50	50	50	
	H	250404010-2	角蛋白19-2G2片段-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7.5	35.7	34.2	30	30	30	30	
	H	250404010-5	角蛋白19-2G2片段-化学发光法			项		67.1	63.9	61.2	50	50	50	50	
	H	250404010-3	角蛋白18-3A9片段-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7.5	35.7	34.2	30	30	30	30	
	H	250404010-6	角蛋白18-3A9片段-化学发光法			项		67.1	63.9	61.2	50	50	50	50	
5	H	250310057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ProGRP)测定			项		47.4	45.1	43.2	50	47.4	45.1	43.2	
6	H	250404009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NSE)			项									
	H	250404009-1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NSE)-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21.7	20.7	19.8	30	21.7	20.7	19.8	
	H	250404009-2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NSE)-化学发光法			项		51.3	48.9	46.8	50	50	48.9	46.8	
	H	250404012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SCC)			项									

现行价格高于省最高限价的，调整至省最高限价；现行价格低于省最高限价的，暂不予调整。

7	H	250404012-1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SCC)-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48.4	46.1	44.1	30	30	30	30
	H	250404012-2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SCC)-化学发光法			项		95.7	91.2	87.3	50	50	50	50
8	H	250404005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			项								
	H	250404005-1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41.5	39.5	37.8	30	30	30	30
	H	250404005-2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化学发光法			项		75	71.4	68.4	50	50	50	50
9	H	250404006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FPSA)			项								
	H	250404006-1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FPSA)-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41.5	39.5	37.8	30	30	30	30
	H	250404006-2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FPSA)-化学发光法			项		75	71.4	68.4	50	50	50	50
10	H	250404007	复合前列腺特异性抗原(CPSA)测定-化学发光法			项		77.6	70.5	67.5	30	30	30	30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粤医保函〔2024〕275号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 规范治理（第二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

根据国家医保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二批）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4〕242号）精神，为推动检查检验类项目合理下调价格，减轻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推进地区间医疗服务价格水平相对均衡，现就开展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第二批）工作通知如下：

一、价格调整

按照治理目标要求，调整我省糖类抗原测定、癌胚抗原测定、甲胎蛋白测定、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胃泌素释放肽前体测定、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复合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等10项检验类医疗服务项目及其子

项目最高限价。各地在不高于省最高限价范围内公布具体价格，不得上浮，下浮不限。现行价格水平低于省最高限价的，暂不上调价格，价格水平确实偏低的，可在后续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中参考最高限价适当调整。

二、治理要求

请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按规定做好政策落实工作，加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项目和价格执行的指导监督。密切关注治理后项目服务量和总费用变化情况，防范同类可替代项目服务量激增，防止设备耗材迭代后以申报新增项目等形式变相回潮。

三、执行时间

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应在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公布并执行“糖类抗原测定”等 10 项检验类项目及其子项目具体价格，此前价格政策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反映。

附件：广东省“糖类抗原测定”等检验类项目价格表



(联系人：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陈雪莹，联系电话：83260245)

广东省“糖类抗原测定”等检验类项目价格表

序号	财务分类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最高限价(元)
1	II	250404011	糖类抗原测定			项		
	II	250404011-1	糖类抗原测定-各种免疫学方法	指CA-27、CA-29、CA-50、CA-125、CA15-3、CA130、CA19-9、CA24-2、CA72-4等。		每种抗原	每项测定计价一次。	30
	II	250404011-2	糖类抗原测定-化学发光法	指CA-27、CA-29、CA-50、CA-125、CA15-3、CA130、CA19-9、CA24-2、CA72-4等。		每种抗原	每项测定计价一次。	50
2	II	250404001	癌胚抗原测定(CEA)			项		
	II	250404001-1	癌胚抗原测定(CEA)-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15
	II	250404001-2	癌胚抗原测定(CEA)-化学发光法			项		35
3	II	250404002	甲胎蛋白测定(AFP)			项		
	II	250404002-1	甲胎蛋白测定(AFP)-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15
	II	250404002-2	甲胎蛋白测定(AFP)-化学发光法			项		35
	II	250404002-3	甲胎蛋白测定(AFP)-免疫比浊法			项		35

序号	财务分类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最高限价 (元)
4	II	250404010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CYFRA 21-1)			项		
	II	250404010-1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CYFRA 21-1)-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10-4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测定(CTFRA21-1)-化学发光法			项		50
	II	250404010-2	角蛋白19-2G2片段-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10-5	角蛋白19-2G2片段-化学发光法			项		50
	II	250404010-3	角蛋白18-3A9片段-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10-6	角蛋白18-3A9片段-化学发光法			项		50
5	II	250310057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ProGRP)测定			项		50
6	II	250404009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NSE)			项		
	II	250404009-1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NSE)-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09-2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测定(NSE)-化学发光法			项		50

序号	财务分类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最高限价(元)
7	II	250404012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SCC)			项		
	II	250404012-1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SCC)-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12-2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SCC)-化学发光法			项		50
8	II	250404005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			项		
	II	250404005-1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05-2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化学发光法			项		50
9	II	250404006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FPSA)			项		
	II	250404006-1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FPSA)-各种免疫学方法			项		30
	II	250404006-2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FPSA)-化学发光法			项		50
10	II	250404007	复合前列腺特异性抗原(CPSA)测定-化学发光法			项		3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医疗保障局；
省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医疗保障局，市人民政府，
市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管局。

茂名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15日印发